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申报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3〕225号)要求和我省工作安排,决定开展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申报推荐工作,现就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中国专利奖设中国专利金奖、银奖、优秀奖(从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中评选产生)和中国外观设计金奖、银奖、优秀奖(从外观设计专利中评选产生)。

二、推荐渠道和要求

中国专利奖采用项目推荐方式。具体推荐渠道和要求如下:

1. 各高校可通过中国科学院院士或中国工程院院士(以下简称“院士”)推荐、国家部委推荐、各有关全国行业协会推荐,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以下简称“示范城市”)和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园区(以下简称“示范园区”)推荐,省级部门、各区、市知识产权局、省级行业协会推荐等渠道申报。

2.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每年可自荐2个项目参评,且不同渠道参评项目总数不超过4项。

3. 院士、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示范城市和示范园区推荐的

项目以及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自荐的项目，直接报送至省知识产权局，由省知识产权局对参评条件及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公示后，统一汇总报送至国家知识产权局。（具体报送时间及要求见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官网《关于组织推荐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参评项目的通知》）

4. 国家部委推荐、全国性行业协会推荐的项目，直接报中国专利奖评选办公室，申报单位将参评专利信息报省知识产权局备案。

5. 本年度我厅推荐指标不超过5个，有意向通过我厅推荐的项目，请将相关材料报送我厅，由我厅汇总后，择优推荐至省知识产权局。

三、参评条件

申报参加本届中国专利奖评选的专利，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在2022年12月31日（含）前被授予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以授权公告日为准，含已解密的国防专利，不含保密专利）；

（二）专利权有效，在申报截止日期前无法律纠纷，不存在未缴年费或滞纳金等情况；

（三）申报单位为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专利权人，或申报人为户籍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的自然人专利权人；

（四）同一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两个以上的（共有专利权），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且第一专利权人须符合前款；

(五) 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

(六) 一项专利作为一个项目参评, 同一项专利不得多渠道申报参评;

(七) 相同专利权人参评项目不超过 2 项。专利权人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的, 参评项目不超过 4 项; 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评项目总数不超过 10 项。

四、申报材料

通过我厅推荐的项目, 每个项目申报材料包括纸质件和电子件, 具体包括:

1. 推荐函 1 份 (正式公函, 纸质件和电子件 PDF)

2. 项目资料 (纸质件 1 份及内容一致的电子件)。包含:

①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 (WORD 文档, 以“专利号+申报书”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申报书”。

② 附件 (PDF 文档, 以“专利号+附件”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附件”), 如图片、照片、获奖证书、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其中, 填写专利许可情况的, 应当提交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 填写专利质押融资情况的, 应当提交专利权质押登记通知书; 对于主要依靠参评专利取得市场竞争优势的, 应当提交参评专利涉及的产品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https://www.zlcp.org.cn>) 上的备案证明; 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 可以提交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参评专利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 所有附件应嵌入一个 PDF 文档, 大小不超过 20M。

③专利授权公告文本(PDF 文档,含授权公告号、权利要求书、说明书等),以“专利号+授权文本”作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授权文本”。

3.共有专利权人同意参评声明(纸质件,全部专利权共有人盖章或签字,格式见附件1),单一专利权人无须填写。

4.院士推荐的项目,另需《院士推荐意见书》1份(纸质件,需院士签名,附院士证书复印件)。

5.申报单位另行撰写项目简介。(见附件2,WORD 文档,电子件,300字以内)

每个推荐项目材料电子版制成一个独立的文件夹,以专利号命名,例如“ZL20121002****.*”,以光盘或U盘存储,并用标签标注申报单位名称。

五、相关要求

1.请各高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积极组织申报,每个学校推荐不超过1项专利,于2024年1月12日(星期五)前报送至省教育厅科技处,逾期不再受理申报材料。

2.本年度专利奖评选优先推荐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突破“卡脖子”技术难题等方面形成的核心专利,关注推荐在外观设计领域取得创新和突破的外观设计专利。

3.本届中国专利奖评选的《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3〕225号)及《中国专利奖评奖办法》《中国专利奖申报书(2023年修订版)》《院士推荐意见书》等请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门户网站“中国专利奖”专栏

下载（<https://www.cnipa.gov.cn/col/col41/index.html>），按要求规范填写。

4.各高校可在厅内、省内推荐渠道之外，积极争取院士推荐、国家部委推荐、全国行业协会推荐等渠道，做大我省单位参评项目总量。

联系人：赵晨瑶

联系电话：029-88668673

电子邮箱：kjc_snedu@126.com



（主动公开）

附件 2

项目简介

从(1)技术创造性、先进性或创新点，(2)解决的关键问题，或外观设计专利的设计要点、工业适用性，(3)应用领域及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发展前景等，(4)获奖情况等四个方面简要说明项目简况（300字以内）。